

TCG Store

使用者服務及隱私條款

歡迎您使用鈞易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所提供線上商品交易媒合服務（以下簡稱「本網站」）協助您於本網站上買賣（以下簡稱「商品賣家」）商品，並使用線上社群功能，發表、閱覽文章或與其他會員交流。

本網站限會員使用，如欲使用本網站應註冊加入會員，並遵守本公司之使用者服務及隱私條款（以下簡稱「本服務條款」）。請您於加入會員前，詳細閱讀本服務條款。若您不同意本服務條款內容，很遺憾本公司將無法為您提供服務，請停止使用本網站。若您選擇註冊成為會員，即代表您同意遵守本服務條款之內容，並受本服務條款之拘束。

如您無註冊為會員，您仍能瀏覽本公司網站之內容。在您瀏覽本網站期間，也應遵守本服務條款。如不願意遵守，請停止瀏覽本公司之網站。

第一條 服務內容

第一項 本公司提供服務內容：

- （一）「線上商品交易媒合」服務，協助會員於網路上購買或出售全新或二手商品，並代買賣雙方代轉交易款項。
- （二）「線上社群」服務，能供您發表、閱覽文章或與其他會員交流。

第二項 本網站依據不同會員身份規定相應之註冊和認證手續，並提供不同服務，

您可依據您的需求，選擇適合的會員身份：

- (一) 「非會員」：得瀏覽本網站之內容；
- (二) 「一般會員」：得瀏覽本網站之內容並於本網站上購物；
- (三) 「認證會員」：得瀏覽本網站之內容、於本網站上購物以及出售商品；
- (四) 「進階認證會員」：得瀏覽本網站之內容、於本網站上購物以及出售商品，並獲得較高的交易安全評價。
- (五) 「認證店家」：認證會員於提供公司設計登記資料、負責人資料後，經本公司認證，得以此身份於本網站上出售商品。

第三項 前項會員皆得加入本網站之社群討論區和閱覽文章。但本網站之文章內容，根據是否付費區分為基本內容與付費內容，會員若欲閱覽付費內容，應額外支出費用。

第四項 您註冊為會員後，應遵守本服務條款及其他本公司或本網站公告相關政策，並應隨時留意本網站公告之內容，以確認本服務條款是否有更新、調整。

第五項 若您的 Facebook、Google 或其他用以註冊本網站之帳號遭社群公司暫停使用或永久刪除而不能使用本網站，本公司並不負擔任何損害賠償。但您可通知本公司協助將使用本網站之權利移轉至其他帳號。

第六項 您明白，本公司僅協助媒合買賣雙方，並無代理或代表任一方與他人建立任何權利義務關係。

第七項 您明白，本公司不保證您的交易實際履行狀況。您需為您的每筆交易自行負責。本公司除依本服務條款規定處置外，不針對雙方的合約執行及糾紛負擔任何責任。

第八項 您註冊為會員後，所得享有之權利不會低於非會員及其後加入會員者，所應盡義務亦不會高於非會員及其後加入會員者。

第二條 帳號註冊與審核

第一項 為了註冊為本網站會員，您同意依本網站之要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之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您的姓名、聯絡電話、有效電子信箱及其他服務所需資訊。同時，您亦同意由本公司蒐集、處理及利用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以利本公司聯繫您或在提供或改善本公司服務之目的範圍內使用。

第二項 為確保您的帳戶安全，本公司針對會員所採取不同認證，認定不同的會員等級：

- (一) 「非會員」：無需認證；
- (二) 「一般會員」：Email 認證；
- (三) 「認證會員」：Email 以及手機雙重認證

(四) 「進階認證會員」: Email、手機以及身分證件三重認證。

(五) 「認證店家」: Email、手機、公司設計登記相關資料及負責人身分證件四重認證。

第三項 若您的年紀為 7 歲至 18 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後，始得使用本網站。若您的年紀未滿 7 歲，應由您的法定代理人代為使用本網站。

第四項 維持本網站帳號及密碼之機密安全是您應盡之責任；任何以您註冊之帳號及密碼登入本網站後所進行的一切行動，將由您負完全之責任。但若您能提出確實證據證明，遭第三人盜取帳號、密碼，且經司法機關確認者，不在此限。

第五項 若您發現您的帳號遭他人盜用，請立即循本公司公告之官方聯絡方式，通知本公司。本公司接獲通知確認符合本公司暫停帳號相關政策後，將暫停該帳號之所有交易及後續利用，並協助您查證。若因您未即時依本公司政策通知本公司，導致損害發生或擴大，本公司概不負責。

第六項 若您註冊會員後，個人資料有變動，您應立即於本網站系統更新您的個人資料。若因您未即時更新個人資料，以致本公司無法即時聯絡您或因為其他事由造成您之損害，您應自行負責。

第七項 您應確保申請帳號時所提供資料均屬正確，所提供文件電子檔與正本相符，並無偽造、變造或其他虛偽不實之內容，如涉有任何法律責任，均屬您個人責任，不因本公司經會員審查通過而免責。

第三條 服務期間

第一項 您的會員身份自您註冊帳號接獲通知後起算，並至您的會員身份過期、遭本公司註銷或有其他經本公司停止您繼續使用會員服務之情形為止。

第二項 您有任何違反本條款或本公司所公告禁止之行為時，本公司得終止或暫停提供您服務，且無庸退費。但您於本網站上已完成之交易不受影。

第四條 線上交易與付款

第一項 您應年滿 18 歲、具備中華民國法規定下之行為能力方能與本網站上之商品賣家進行交易。若您的年紀為 7 歲至 18 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服務條款之所有內容後，始得與本網站上之商品賣家進行交易。若您的年紀未滿 7 歲，應由您的法定代理人代為使用本網站與本網站上之商品賣家進行交易。

第二項 您經由本網站的程序訂購商品完成結帳後，您與商品賣家之買賣契約

即成立，您不得單方取消訂單或解除契約。故您應於付款前應仔細核對交易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商品、價格、數量、送貨地點等）以避免交易糾紛。

第三項 於本台台上之交易您可以依據購物須知，選擇以下方式付款：

- （一）貨到付款：訂單（含運費）總金額 20,000 元以下。
- （二）信用卡付款：訂單（含運費）總金額未滿 200,000 元。
- （三）ATM 付款：訂單（含運費）總金額未滿 50,000 元。
- （四）超商代碼：訂單（含運費）總金額不超過 20,000 元。
- （五）超商條碼：訂單（含運費）總金額不超過 20,000 元。
- （六）以您與本公司尚未結算之款項之支付（得於電子錢包功能查詢）。

第四項 於本台上之交易您可以依據購物須知，選擇以下方式取貨。於買家取

得貨品前，運送之風險由商品賣家承擔，並由賣家負擔運費：

- （一）線上付款超商取貨。
- （二）超商付款取貨。

第五項 於您下訂後，約二至三個工作日內下訂商品將出貨至到達指定超商（目

前本公司合作之超商為：7-11、全家以及 OK 便利商店），並於商品到店後會寄發簡訊通知給您。如您於下訂後七個日曆天未收到通知，得與本公司聯繫。您必須配合指示於商品到店後七個日曆天內至超商完成取貨。

第六項 若您逾期取貨導致商品遭超商退回，商品賣家與本公司不負相關責任，且本公司有權向您（買方）收取商品 5%之平台使用費。

第七項 若您有逾期未取貨行為達 2 次以上，本公司有權將您申請帳號或您個人列入黑名單，您將無法使用超商取貨及超商取貨付款功能或其他本公司認為應採取之相關措施停止本網站相關服務，本公司對此決定有最終解釋和決定權。

第五條 交易完成與問題回報

第一項 買方成功取貨後，應於 7 日內於本網站上點選交易完成，即表示買方對此次交易無意見。本網站於接獲通知後，即會透過第三方支付平台撥款予賣方之電子錢包。如買方未於 7 日內點選交易完成，又無回報交易問題，視為對本筆交易無意見。

第二項 如買方未能依據賣方所訂日期取貨、賣方出貨商品與訂單描述不符或其他可歸責於賣方之情形無法完成交易，買方得點選問題回報。本網站會轉知賣方，並回報賣方之意見。

第三項 如可歸責於賣方之事由（包括但不限於：未出貨或商品跟訂單上所述不符），導致交易無法完成（或取消），本網站得將賣方列入黑名單或向賣方收取該筆交易金額 5%之平台使用費。如可歸責於買方之事由亦同。

第四項 前項金額，本網站得直接從應轉付賣方或退還買方之金額中逕行扣除。

第五項 瑕疵認定與退款

- (一) 買方收到貨物後，應拍攝開箱影片，並聯繫客服，由本網站轉交賣方表示意見，判斷商品是否有瑕疵。
- (二) 雙方就交易問題透過交易系統交換意見後，若雙方同意為商品瑕疵，該筆訂單將取消。待買方將商品寄回賣方，並經賣方收受後，本網站將安排第三方支付平台退款予買方。
- (三) 雙方就交易問題透過交易系統交換意見後，若無從達成共識，買方可使用客服信箱或系統客服中心回報問題給本網站，若經本網站判定為商品瑕疵，該筆訂單將取消。待買方將商品寄回賣方，並經賣方收受後，本網站將安排第三方支付平台退款予買方，並向賣方收取該筆交易金額 5%之平台使用費

第八項 發票處理

- (一) 每筆訂單均依法開立發票，為了響應節能減碳，並落實環保愛地球的理念，本網站實施電子發票，不再寄送紙本式發票，也不接受索取紙本發票。電子發票將於訂單完成時寄送至電子信箱中。
- (二) 您並同意，若因您取消訂單或因其他任何情形無法完成而需辦理退款，本網站得代您處理發票或折讓單等相關法令所要求之單據。

第六條 交易評分機制

第一項 本網站上每筆交易完成後案後，雙方得使用本網站提供機制互為評分，本網站並有權公開該評分。評分者應擔保評分時所述內容之真實性且不得有違法之情事。

第二項 經本網站評價機制優良者，可獲得精選賣家身份。

第七條 電子錢包與結款方式

第一項 您於本網站購買商品時，交易款項將匯入本網站所合作之第三方支付平台，並於買方點選交易完成時、或買方收到商品七天後，由本網站轉支付該筆交易款項，自動進入賣家之電子錢包。

第二項 您於本網站上所出售商品所得之交易款項，將預留於本網站之電子錢包。本網站將於每週二撥款（以下簡稱撥款日），如遇國定假日則順延至次個工作日。您應於撥款日前三日提出撥款之聲請。

第八條 會員責任

第一項 您利用本網站所為之任何行為，均須遵守中華民國相關法律及網際網路使用之國際慣例。若您於中華民國外使用本網站，亦須遵守所在地所應適用當地之法律。

第二項 您應隨時確認本網站以您的名義提供買方之個人資訊和商品資訊是否正確。

第三項 您承諾於擔任會員期間不得為以下行為：

- (一) 冒用他人名義註冊帳號或註冊帳號時提供不實個人資料；
- (二) 冒用或盜用其他會員之帳號；或分享帳號予第三方使用；或借用第三方帳號使用；
- (三) 提供不實之商品和個人資訊；
- (四) 販賣法律規定之違禁品、管制品；或販賣違反公平交易法、食品安全衛生法、藥事法等相關法律規定之商品；或販賣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商品；或提供未獲許可之特許行業服務；
- (五) 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或其他相關法令之經營業務行為；
- (六) 利用本網站刊載、濫發垃圾郵件、廣告、連鎖信、違法或未經本公司許可之多層次傳銷訊息及廣告等；或存儲任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違反法令之資料；
- (七) 利用本網站從事犯罪、侵害第三人權利、未經授權或違反公共秩序善良風俗之行為；
- (八) 利用本網站散佈仇恨言論、歧視言論或涉及恐怖活動之言論或從事相關行為；
- (九) 使他人對本網站之內容產生混淆誤認；

- (十) 惡意干擾其他會員及第三人使用本網站；或攻擊本網站之提供；
或傳輸或散佈電腦病毒；或利用本網站作為網路攻擊之位置；
- (十一) 意圖偽造、竄改、刪除或擷取本網站系統或相關伺服器內容、其他會員之個人資料及交易資料；
- (十二) 侵害或毀損本公司、其他會員或第三方之財產權、商譽、名譽、隱私權、營業秘密、商標權、著作權、專利權等權利，以及其他違反公序良俗之行為；
- (十三) 利用本網站進行惡意違約、片面取消交易或其他不誠信之行為；或有不實或誇大廣告及自我推介之行為；或與其他會員或買方產生糾紛或有害本公司或本網站永續經營之行為；
- (十四) 對其他會員產生困擾、不悅或違反一般網路禮節，致生反感或有牽涉網路霸凌、歧視、仇恨性、恐怖活動之行為；
- (十五) 違反依法律或本使用者條款所應負之保密義務；
- (十六) 其他本公司有正當理由認為不適當之行為。

第四項 會員有前項情形，導致觸犯任何政府法令或侵害第三人權利者應自行負擔全部責任。如造成本公司之損害，亦應賠償。

第九條 終止服務事由

第一項 如符合下列特定情形之一，本公司得直接取消、暫停您帳號或終止提供

本網站：

- (一) 您提供任何錯誤、不實或不完整之個人資料或未即時更新為正確個人資料；
- (二) 您同時註冊多帳號；
- (三) 您未依約履行經本網站而與買方簽署之合約或約定內容；
- (四) 您所銷售之商品為法律規定之違禁品、管制品；或違反公平交易法、食品安全衛生法、藥事法等相關法律規定之商品；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商品；或提供未獲許可之特許行業服務；
- (五) 您經營業務之行為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或其他相關法令；
- (六) 您利用或使用本網站從事任何違法或疑似違法之行為；
- (七) 為維護其他會員權利或避免會員發生損害；
- (八) 為維護本網站之品質、本公司權利或避免本公司發生損害；
- (九) 本公司因經營決策等需要，決定全面暫停或終止提供服務；
- (十) 您有其他違反本服務條款之行為；
- (十一) 其他本公司認為必要之情況。

第二項 於前項情形，本公司毋庸事先通知您或給您陳述意見機會，亦無義務受理您的異議或給予您任何補償、賠償您因此所受任何損失或期待利益。

必要時，本公司將主動配合警調單位進行調查。

第三項 本公司對本條適用與否保有完全且最終決定權，您或所提供之證據、建議、意見，均僅供本公司參考，對本公司不具任何拘束力，本公司亦無提供您救濟或申訴機會之義務。

第四項 於本公司取消、暫停您帳號或終止提供本網站之服務之情形，本公司將通知您配合辦理款項之結算和匯出款項。如您未配合提供指定帳號等資料或完成相關手續，經本公司催告 20 個日曆天以上未能解決，本公司有權沒收相關款項。

第十條 服務暫停或變更事由

第一項 本公司保有更新服務系統之權利。當服務系統更新後，若您繼續使用本網站，均視為同意使用更新後之服務系統，不得據此終止、解除本網站或申請退費。

第二項 如符合下列特定情形之一，本公司得直接暫停提供本網站服務：

- (一) 本公司就服務之軟硬體進行檢查、維修、改良或升級；
- (二) 因電信業者之電腦、通訊迴路、機房線路發生故障、其他不可抗力事故或非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所導致系統中斷；
- (三) 其他本公司認為必要之情形。

第三項 於前項情形，本公司無義務補償任何您所受損失，您亦不得據此解除、終止本網站或申請退費。若有可歸責之第三人，本公司可協助您向第三方求償。

第十一條服務終止之資料處理

第一項 服務期間屆滿或發生服務終止事由時，本公司將立即終止您管理後台之權限。

第二項 本公司得於服務期間屆滿次日起算 45 天後，清除您的訂單紀錄及會員資料。

第十二條智慧財產權條款

第一項 由本公司上傳於本網站所有內容（含所有圖文、影像、設計）、本網站系統畫面、框架、後臺程式碼或其他系統資訊，除本公司與第三方有約定則從其約定外，以本公司為著作人並享有完整智慧財產權。您不得未經本公司同意，逕自為符合本網站以外之利用。任何未經本公司同意或不符合本網站利用之攝影、拍攝、截圖、分享或其他著作權法上利用，將視為侵權行為。

第二項 若您欲使用本網站之內容，請與本公司聯絡，以取得事前書面同意或授

權，並註明資料出處、本公司為著作人；且應同時確保資料完整性，不得任意曲解、增刪、編輯、改作。

第三項 您應確保您上傳、傳送、輸入或提供至本網站之所有資料、檔案，均有

合法使用權源，否則請勿上傳、傳送、輸入或提供至本網站。

第四項 您應確保您所販賣之商品有合法使用權源，否則請勿利用本網站進行團

購業務。

第五項 您一旦選擇上傳、傳送、輸入或提供至本網站之資料、檔案，均視為同

意無償授權本公司，於推廣或優化本網站之目的範圍內，不限時間、不限地域、不限次數，使用、修改、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改作、散布、轉授權等其他一切著作權法上之使用，且您同意不對本公司行使著作人格權，並應擔保本公司符合本條項之使用，不會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遭第三方主張任何權利。

第六項 如您發現本網站之內容，有侵害著作權或侵害之虞，您可聯繫本公司，

本公司並依法令處理。

第七項 如您違反本條之約定，您同意對本公司或受侵害之第三方負損害賠償責

任（包括但不限於因此所生律師費、訴訟費、本公司遭裁罰或受第三方求償所受之一切損害或損失）。

第十三條服務資料之使用

第一項 本公司為了提供您更好的服務，在提供服務、行銷、廣告、營利和商業分析之目的範圍內，將向您蒐集以下使用者資料：

- (一) 手機號碼；
- (二) 姓名；
- (三) 性別；
- (四) 出生年月日；
- (五) 國籍資料；
- (六) 中華民國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 (七) 電子信箱；
- (八) 住址或聯絡地址；
- (九) 於本網站上之交易紀錄以及使用數據紀錄等資料；
- (十) 您的網站使用紀錄 (Cookies)、瀏覽紀錄 (Browser Cookies) 或是其他網路使用紀錄；
- (十一) 您所經營的部落格、Facebook 粉絲專頁、Instagram 頁面或是其他個人網站的使用數據、個人資料以及 Cookies；
- (十二) 其他 Google 分析針對您所經營的部落格 Facebook 粉絲專頁、Instagram 頁面或是其他個人網站分析所需之資料。

第二項 於您還仍為本網站會員或與本公司間有爭訟期間，本公司將於以下目的範圍內，在中華民國境內處理、利用前項所蒐集之使用者資料：

- (一) 個人資料之合法交易業務；
- (二) 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
- (三) 消費者保護；
- (四) 商業與技術資訊；
- (五) 資 (通) 訊服務；
- (六) 資 (通) 訊與資料庫管理；

(七) 廣告或商業行為管理；

(八)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九)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範圍內。

第三項 您可以自由選擇提供本公司的使用者資料範圍。但您可能因此無法使用本網站的完整服務。本公司並得據此拒絕提供、限制或終止您使用本網站，無庸負擔任何補償或賠償。

第四項 本公司將以尊重您權利的誠實信用方法，蒐集、處理、利用您之個人資料。且任何蒐集、處理、利用您個人資料之行為，都會與隱私條款所規定之蒐集目的具有正當合理之關聯，並不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

第五項 本公司針對前項資料之使用，無須支付您任何費用。於本網站終止、解除或有其他失其效力之事由後亦同。

第十四條保密條款

第一項 您對於本網站所提供您之一切資訊內容，應負保密之義務。除依法令規定或依有權機關之要求而對該機關提供者外，不得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洩漏予第三人，亦不得轉作其他目的使用。

第二項 前項規定，於本網站終止後亦同。

第十五條免責事由

第一項 本公司對您因下列情形造成任何直接或間接之損害，不負損害賠償責任

(一) 本網站系統設備進行遷移、更換或維護時所造成之服務停止或中斷；

- (二) 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所造成之服務停止或中斷；
- (三) 您提供給本公司之資訊不正確或遭第三方偽造、竄改、刪除或擷取；
- (四) 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造成本網站停止或中斷；
- (五) 您有任何違反政府法令或本使用條款情事而遭本公司停止或暫停服務；
- (六) 其他本公司認為有需要暫停或暫停服務之情形；
- (七) 您使用本網站與買方或其他網路使用者間、產生之糾紛、損失或其他爭議。

第二項 本公司除提供您本網站服務外，不擔保您使用本網站之效益符合您的主觀期待，亦不擔保買賣雙方依據本網站所簽訂之合約均能順利履約。

第三項 若您違反本服務條款、中華民國法律或您使用本網站所應適用當地之法律，以致對本公司或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損失，您同意負擔由此造成之損害賠償責任。

第十六條資料儲存與移轉

第一項 若本公司或本網站之所有權或經營權歸屬有所變動，本服務條款權利義務、您所提供或上傳之個人資料或其他使用本網站系統所產生之一切資

料，除本公司與第三方另有約定則從其約定外，您無條件同意本公司得移轉至新之所有權人或經營者承受。

第二項 若本公司進行大規模版本更新或是開發新軟體平台，您無條件同意本公司得將您於本網站上所儲存之資料移轉至本公司所經營之新版本或是新軟體平台，而不終止或解除本網站。

第十七條服務條款之變更

第一項 本公司有權隨時變更、調整本服務條款之約定內容，且僅需於本公司平台公告並另行以您會員帳號所載電子郵件為通知，您如繼續使用本網站，即視為同意受變更後之服務條款拘束。

第二項 如您不同意前項調整或變更或所屬的國家或地域排除本服務條款內容之全部或一部時，應立即停止使用本網站。

第十八條一般條款

第一項 除本服務條款另有規定外，您不得將本網站轉讓予第三人。

第二項 本服務條款一經您同意，溯及您最初使用本網站時起有效。

第三項 本服務條款各條之標題不影響各條之內容，效力悉依各條文字內容為準。

第四項 本服務條款若有部分條款於法律上無效，其餘條款仍為有效。

第五項 本服務條款於本公司主動對您全面停止提供本網站前，均屬有效，不因您個人停用或因本公司終止或限制您使用帳號（或其任何部分）或本網站之使用而失其效力。

第六項 本服務條款如有不同語言的版本，而各語言版本間文義有歧異或不清楚之處時，應以「繁體中文版」為準，並最優先適用。

第十九條準據法與管轄

本服務條款之解釋與適用及與本服務條款所衍生之一切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之。雙方並同意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二十條本公司聯絡方式

本公司客服專用聯絡電子信箱：service@tcgstore.com.tw